



广河县广通河祁家集生态廊道建设项目

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广河县广通河祁家集生态廊道建设项目，已由广河县水务局以《广河县广通河祁家集生态廊道建设项目初步设计的批复》广水务字〔2025〕100号文件批准建设。资金来源为申请国家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和地方自筹解决。项目法人为广河县水利建设管理站，招标代理机构为临夏利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工程概况：建设生态隔离带 69108 m²，河道右岸建设生态步道 3km，河道垃圾清理 4.6 万吨，河道人工湿地（滩地生态修复）区 114494 m²，在河道右岸埋设 DN500 截污干管 6.4km。（详见工程量清单）

2.2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划分为三个标段，具体划分如下：

第一标段（施工标段）：（人工滩地）沿河截污管 2800m 米、管井 64 座、河道人工湿地（滩地生态修复）区 114494 m²，种植紫花苜蓿、红豆草、紫羊茅、杂三叶、百脉根等、种植花卉千屈菜、马蔺、鸢尾等。（详见工程量清单）

第二标段（施工标段）：（生态隔离带）河道右岸建设生态步道 3km、生态隔离带 69108 m²、河道垃圾清理 4.6 万吨、DN500 截污管 2192 米、DN300 管道 1368 米、管井 61 座、种植乔木 樟子松、云杉、圆柏、香花槐、国槐、馒头柳、圆冠榆、无刺槐、红叶碧桃、火炬树、紫叶李、金叶榆等。种植灌木连翘、榆叶梅、紫丁香、黄刺玫、红王子锦带、刺柏球、金叶榆球等。种植紫花苜蓿、红豆草、小冠花、白三叶等。（详见工程量清单）



第三标段（监理标段）：广河县广通河祁家集生态廊道建设项目施工全过程
监理服务。

2.3 施工总工期：485 日历天（含冬休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5 年 8 月 22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6 年 12 月 19 日

2.4 监理周期：同施工工期

3、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必须具备独立法人资格，近 3 年财务状况良好，投标人应提交本企业近 3 年经合法、有效的注册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表，近 3 年指 2021、2022、2023 年或 2022、2023、2024 年（三年内新成立的公司，从成立之日的年份开始提供，成立不足一年的，须提供银行资信证明文件）；企业信息良好，投标人当前未因不良行为记录被行政主管部门禁止投标，且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wenshu.court.gov.cn）查询近三年企业和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以本项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信用中国网”、“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截图为准，如相关记录失效，投标人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3.2 第一、二标段（施工标段）投标人资格要求：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含叁级）以上资质。近 5 年内承担过类似工程业绩，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承担本项目施工的能力，投标单位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及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应取得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合格证书；拟派驻现场的所有施工人员须为投标单位注册在职人员（在



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人员在该企业社会保险缴存凭证)，项目经理须持有水利水电工程专业贰级(含贰级)以上注册建造师资格证并具备水利水电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技术负责人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参与本标段工程建设的五大员应具有相应的岗位证书,其它特种作业人员应持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相应岗位资格证书;财务负责人应持有相应的执业资格证书(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人员在该企业社会保险缴存凭证)。

第三标段(监理标段)投标人资格要求:投标单位须具备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施工监理乙级(含乙级)以上资质;近5年有类似工程施工监理经历及完成本工程施工监理的技术力量,拟派驻现场的所有监理人员须为投标单位注册在职人员(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该人员在该企业社会保险缴存凭证)。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中级(含中级)及以上职称,并持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水利水电工程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并持有水利部颁发的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

3.3 对于被相关部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或存在其他失信行为的个人或单位(包括以失信被执行人为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单位),依法限制其参与政府投资项目或主要使用财政性资金项目,限制其从事土地、矿产等不动产资源开发利用,限制其参与国有企业资产、国家资产等国有产权交易,限制其参与药品和医用耗材集中采购和阳光采购活动。对失信被执行人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由评标(评审)委员会取消其投标资格或直接废标。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接受任何单位或个人出借或以任何方式挂靠、借用他人资质投标。同时，欢迎参与本次招投标的任何单位或个人，以及社会各界就此进行监督、举报。

3.5 本次招标实行资格后审，资格后审的具体要求见招标文件。资格后审不合格的投标人投标文件将按废标处理。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 2025 年 7 月 24 日 08 时 59 分至 2025 年 8 月 14 日 08 时 59 分，登陆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网下载招标文件 (<http://ggzyjy.linxia.gov.cn/>)

4.2、招标文件费：免费。

注：为了规范交易平台的业务流程以及给用户提供方便快捷的服务，凡是拟参与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投标人需先在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网上注册，并获取数字证书，方可办理业务。注册成功后，投标人重新登录系统进行投标报名，免费在线下载电子版标书。（详见《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网》最下端“公共服务平台”中“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投标人使用说明”）

5、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5.2 本 项 目 开 标 和 评 标 活 动 通 过
<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进行。



5.3 网上开标时间：投标文件上传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5 年 8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

5.4 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
网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5.5 开评标活动通过“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进行，请投标人在（开标时间）前登录系统，下载“投标文件编制工具”、“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和“固化后的招标文件”，并按照“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使用帮助”来编制您的投标文件，并完成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和开标操作，若在开标截止时间前没有网上投标（上传已编制投标文件的文件 HASH 编码）则视为放弃投标。网上开标时间：2025 年 8 月 14 日 09 时 00 分；网上开标地点：甘肃省政府采购、交通工程、水利工程电子交易系统，网址：<https://wskpb.ggzyjy.gansu.gov.cn:3065/login>

6、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临夏州公共资源交易网》、《甘肃省水利厅网》、《甘肃经济信息网》发布。

7、踏勘现场及投标预备会

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8、监管单位

广河县水务局



电话：0930-5622123

9、异议及联系方式

招标人：广河县水利建设管理站

联系人：赵建军

联系电话：18009305091

地 址：广河县城关镇西关村滨河南路供暖公司院内

招标代理机构：临夏利世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临夏州临夏市东区街道光华东路7号2栋1层108室商铺

联 系 人：马小燕

联系电话：18293011839

2025年7月22日